

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综合保障中心（内蒙古自治区环境在线监控中心）的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行维护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全污染源物联网+监控系统（包括环保电价核定系统）运行维护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生态环境大数据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7377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881.7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生态环境大数据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2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后附查询截图

2025/7/15 15:43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数据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生态环境大数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0MA0NQHXYK23	注册资本:	10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分局	所属门类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9年01月02日	行业	其他软件开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政府网站 找帮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NMGZC-C-F-250369 第(2)包 2025-07-19 16:21:36

内蒙古生态环境大数据有限公司 2025-07-19 16:21:36